

港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BCG-2025-0095)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泰州市高港区

一、招标条件

本港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工程总承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479万元, 招标人为泰州市鑫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招标控制价: 479万元。本项目是采用EPC工程总承包模式,包括但不限于轻钢结构支架及光伏发电系统的设计、设备采购、施工及项目试运行的交钥匙工程,实际装机容量不小于1.457MWp。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港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工程总承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港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工程总承包:

详见附件

本项目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7-29 09:30到2025-08-04 18:00

获取方式: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须将下列材料之一扫描发送至邮箱tzzcd1@163.com (所有复印件加盖公章), 邮件名称为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所报项目名称 ①法定代表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法人章)、承诺书原件; ②授权委托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章)、法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法人章)、承诺书原件。 注: 1. 请投标单位获取招标文件后自行核对,如发现缺页等情况,自领取文件之日起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负。 2. 逾期发送或未按要求发送以上资料至指定邮箱的,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19 09:3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8-19 09:30

开标地点：泰州市青年南路2号太湖地产一楼开标室

七、其他

监督部门：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招标采购中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泰州市鑫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地 址： 泰州市青年南路2号
联 系 人： 朱捷
电 话： 052386178680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泰州市中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泰州市青年南路2号4楼
联 系 人： 陈梅
电 话： 052386889338
电 子 邮 件： tzdzl@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吉意（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港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工程总承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港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已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泰州市鑫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泰州市鑫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港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工程总承包

2.2 招标控制价：479 万元

2.3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本项目是采用 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包含但不限于轻钢结构支架及光伏发电系统的设计、设备采购、施工及项目试运行的交钥匙工程，实际装机容量不小于 1.457MWp。

屋面补漏（如有漏水问题），施工区域内气体检测，光伏接入系统报批，原有配电系统改造，房屋结构安全评估（光伏系统安装前，需对屋面荷载安全性进行复核，需对光伏系统的支架系统进行拉拔力或风揭力进行复核，应找原设计单位或有相应资质的设计院签字盖章，在取得盖章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各系统和其他配套工程的安装、检查、并网、调试、消缺，发电系统试运行、验收（含可能发生的水保、环保、档案、安全等工程专项验收）、移交、建设期工程保险、监控、水清洗系统、环境监测系统、电量采集系统以及质保期内的服务。若当地政府部门对项目的施工许可、工程报建、规划、消防、防雷、水土保持、环境影响评价、职业健康和安全等专项验收内容整改、卫生防护等有要求的，也属于中标人合同范围内工作，其实施工作、手续和费用已包含于中标人合同范围内。

轻钢结构系统：轻钢结构系统的要求见《设计任务书》。

视频监控系统：视频监控摄像机不少于 4 台，具有夜视、人像移动侦测功能，400 万像素，H.265+，最大图像尺寸 1920*1080，并于本地或甲方办公地点部署 30 天的数据存储。

水清洗系统：一套水清洗系统。

即便在招标范围内没有载明，但实际证明是确保项目发电运行所必须的设备、措施及土建、电气等涉及拆除、恢复的所有工作或甲方主管部门提出必须增加的安全防护装置等要求的，也需纳入设计、采购、安装及提供服务范围。完成质保期内的维修、售后等各项服务。

2.4 工期：100 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质要求：

（1）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为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投标人具备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承修、承试类五级（含）以上等级；

(4) 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力行业设计（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且[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3.2 投标人及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应具备的要求：

(1) 总承包项目经理应当具备机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2) 施工项目负责人系已在该施工单位（即负责施工的单位）注册并具备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 设计负责人应当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电力工程类），且为设计单位（即负责设计的单位）人员；

(4)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

②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5)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

(6) 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设计、施工）为企业的正式员工（须提供企业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时间要求：2024年12月-2025年5月），其他要求：应载明缴费单位名称、姓名、缴费时间，并盖有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不能提供养老保险缴纳证明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军事管理、事业单位等的人员、须由所在单位上级人事主管部门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不接受退休人员）。

(7)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可以兼任。

3.3 业绩要求：

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自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之日为准）以来，具有1MW及以上光伏发电项目业绩1个。

业绩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合同、发票（至少包含某一付款节点）、竣工验收证明，四者缺一不可。

3.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需满足以下要求：

(1) 联合体各方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所有成员(包括联合体牵头人)数量不得超过 3 个，联合体成员间签订联合体协议，牵头人必须为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的单位，总承包项目经理必须是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拟派；

(3)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当具备与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分工相适应的资质和能力；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5)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6) 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3.5 信誉要求：投标人及项目经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企业因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2) 有建设市场不良行为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及其靖江站、泰兴站、兴化站、姜堰站上被曝光且正在曝光期间的；

(3) 被有关部门通报批评、责令整改且正在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曝光台”被曝光的；以上被曝光的不良行为，有相关部门正式公文证明行政处罚已被取消或处罚期已自动期满的除外；

(4)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5) 被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列为投标黑名单的。

3.6 付款方式：轻钢结构支架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的 30%，项目并网后付至合同价的 60%，竣工验收合格并提供经双方确认的结算送审资料后付至合同价的 80%，审计后最终审计价与合同价取低者为最终结算价，双方确认签字后付至最终结算价的 97%；余款在缺陷责任期满后付清（无息）。

4.评标办法：

采用综合评估法

5.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阳光采购平台（<https://ygcg.tzjtcyjt.com/fore/home/#/>）、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上发布。

6. 招标文件的获取

6.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 年 7 月 29 日 9 时 30 分至 2025 年 8 月 4 日 18 时

00 分；

6.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须将下列材料之一扫描发送至邮箱 tzzcd1@163.com（所有复印件加盖公章），邮件名称为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所报项目名称

①法定代表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法人章）、承诺书原件；

②授权委托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章）、法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法人章）、承诺书原件。

注：1. 请投标单位获取招标文件后自行核对，如发现缺页等情况，自领取文件之日起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负。

2. 逾期发送或未按要求发送以上资料至指定邮箱的，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8 月 19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为 泰州市青年南路 2 号泰湖地产一楼开标室。

7.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泰州市鑫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 泰州市青年南路 2 号

联系人： 朱捷

电话： 0523-86178680

招标代理机构： 泰州市中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泰州市青年南路 2 号泰湖地产 4 楼

联系人： 陈梅

电话： 0523-86889338

附件：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本单位有意参加 （项目名称） 投标，在招投标过程中如有异议，首先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异议，对异议答复不满的，自愿申请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 名专家进行裁决。本单位服从专家组的裁决意见。